

政府總部
民政事務局

香港灣仔
軒尼詩道一百三十號
修頓中心四樓



GOVERNMENT SECRETARIAT
HOME AFFAIRS BUREAU

4TH FLOOR, SOUTHORN CENTRE,
130 HENNESSY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秘書處
(經辦人：王詠國先生)

王先生：

關於：關愛基金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

朱凱迪議員於 2017 年 6 月 14 日就標題事宜致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主席及民政事務局局長的來函收悉。就來函查詢事宜，我們的回應載於下文。

(一) 出席紀錄

有關出席紀錄請見附件一。

(二) 捐款比例

關愛基金（基金）並非配對基金。基金現時約有 197 億元結餘，應有充足資金推出新援助項目，以幫助經濟上有困難的人士。然而，我們會邀請基金專責小組檢視籌款安排。

(三) 項目檢討

- (1) 在基金現正推行的援助項目中，有 7 個項目已運作超過三年。相關項目名單、推行年期及其未獲納入恆常資助的原因載列於附件二。

- (2) 基金在 2012 年 9 月推出「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項目），讓接受家居照顧服務或家務助理服務的低收入長者，獲得免費鑲活動假牙和其他相關的牙科診療服務。項目的推行機構（即香港牙醫學會）在 2013 年 7 月就項目在推行初期的整體情況作出檢討，以探討往後把項目受惠對象擴展至其他長者群組時的安排。

其後，項目於 2015 年 9 月起分階段擴展至領取「長者生活津貼」（「長津」）的長者，首階段先涵蓋 80 歲或以上長者。項目的受惠對象於 2016 年 10 月已擴展至 75 歲或以上領取「長津」的人士，並於 2017 年 7 月 3 日再降低項目的受惠對象的年齡至 70 歲或以上的長者。項目的推行機構不時向扶貧委員會轄下關愛基金專責小組匯報項目的推行情況，並會適時進行檢討。

自項目於 2012 年 9 月推行至 2017 年 5 月止，共處理約 23 800 名合資格長者的申請，當中約 16 800 名長者已完成所需的牙科診療服務，餘下約 7 000 名長者亦正接受不同階段的診療服務。此外，另有 10 名長者因未能符合項目的受惠條件而未能參與項目。

- (3) 「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的推行情況已在上文(三)(2)作出闡釋。項目的推行機構與食物及衛生局會因應項目的推行進度及整體牙醫人手供應情況，在未來進一步降低項目的受惠對象年齡至 65 歲或以上領取「長津」的長者。待項目涵蓋所有領取「長津」的長者後，會考慮是否可以進一步擴大服務對象。

基金成立的主要目的，是為經濟上有困難的市民提供援助，特別是那些未納入社會安全網，或雖然身處安全網但仍有一些特殊需要未獲得照顧的人。基於基金成立的目的，現時沒有計劃將受惠群組擴展至所有 60

歲或 65 歲以上的長者。

- (4) 基金「為嚴重殘疾人士提供特別護理津貼」項目過去四年的申請不合資格個案宗數及其佔申請宗數比例如下：

項目推行年份	申請宗數	不合資格宗數	不合資格宗數佔申請宗數比例
2013	1 855	8	0.43%
2014	2 030	13	0.64%
2015	2 317	34	1.47%
2016年 延續項目	2 437	24	0.98%

項目過去四年的不合資格個案比例較 2013 年 2 月檢討報告中的數據大幅減少。

- (5) 基金於 2012 年延續推行「為嚴重殘疾人士提供特別護理津貼」項目(項目)時，入息限額由 2011 年首次推行定於全港相關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 75%放寬至 100%，並且將「同住家庭成員」的界定由受惠人及與其在港同住的父、母、子、女、夫或妻擴闊至涵蓋與受惠人同住而年齡在 18 歲以下或年滿 18 歲至 25 歲並正接受全日制教育的兄弟姊妹，或有殘疾的成年兄弟姊妹。項目於 2013 年延續推行時，入息限額進一步放寬至全港相關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 150%。

項目自放寬入息限額及擴闊同住家庭成員定義後，不合資格宗數與 2013 年 2 月檢討報告中之數據相比下已大幅減少，同時受惠人數亦大幅增加。

(四) 整體方向

- (1) 基金是政府扶貧工作藍圖的重要板塊，發揮補漏拾遺

和推行先導計劃的功能。扶貧委員會發表的《2015年香港貧窮情況報告》歸納了政府的扶貧方向及策略，其中基金將繼續因應不同群組的需要，開展更多援助項目，並擴展或優化個別現行項目，以加強對基層家庭的支援，以及視乎資源情況將有成效的基金項目納入政府的恆常資助。

- (2) 基金會繼續收集公眾和持份者的意見，考慮推出新措施，支援弱勢社群和基層家庭。基金現正推行的 18 個援助項目及快將推行的 8 個新援助項目，均惠及不同低收入群組。有關基金項目的最新進展列載於立法會 CB(2)1680/16-17(01)號文件的附件 (<http://www.legco.gov.hk/yr16-17/chinese/panels/ha/papers/ha20170626cb2-1680-1-c.pdf>)。

另一方面，政府目前為沒有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低收入家庭提供的支援措施詳情見立法會 CB(2)543/16-17(07)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16-17/chinese/panels/ws/papers/ws20170109cb2-543-7-c.pdf>)。

(五) 未來工作簡報

- (1) 有關基金 8 個即將推行的新項目詳情，請見立法會 CB(2)1680/16-17(01)號文件（第 6 段）(<http://www.legco.gov.hk/yr16-17/chinese/panels/ha/papers/ha20170626cb2-1680-1-c.pdf>)。

民政事務局局长

(温福娣



代行)

2017 年 7 月 11 日

連附件

副本送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經辦人：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庫務)1)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經辦人：公務員事務局高級行政主任(人力)1)

扶貧委員會委員出席率
(2012年12月至2017年6月)

委員姓名	出席率
陳念慈女士	85%
陳美娟女士	93%
陳淑薇女士	85%
陳鎮仁先生	85%
鄭家純博士	33%
張國柱先生	88%
張仁良教授	80%
蔡海偉先生	98%
余志穩博士	88%
馮檢基先生	85%
何喜華先生	73%
林淑儀女士	85%
劉鳴煒先生	48%
羅致光博士	100%
梁志祥議員	65%
梁宏正先生	84%
李鳳英女士	80%
雷鼎鳴教授	72%
冼懿敏女士	60%
田北辰議員	73%

關愛基金專責小組委員出席率

(2013年1月至2017年6月)

委員姓名	出席率
羅致光博士	100%
陳振彬先生	62%
張國柱先生	86%
蔡海偉先生	86%
何喜華先生	67%
劉鳴煒先生	38%
梁宏正先生	58%
田北辰議員	33%
陳肖齡女士	90%
張小華女士	100%
張亮先生	50%
張偉麟醫生	52%
張勇邦先生	67%
朱偉基先生	83%
葉松茂博士	86%
黎永開先生	76%
梁世民醫生	95%
李國棟醫生	43%
黃永光先生	33%
曾蘭斯女士	90%
余皓媛女士	42%
阮邦耀博士	81%

運作超過三年而未獲納入政府恆常資助的現行關愛基金援助項目

項目	推行年期	未獲納入政府恆常資助的原因
(1) 資助醫管局病人使用尚未納入撒瑪利亞基金安全網但迅速累積醫學實證及相對效益略高的特定自費癌症藥物(醫療援助項目-首階段計劃)	5年 10個月	醫療援助項目-首階段計劃(計劃)涵蓋的藥物,是尚未納入撒瑪利亞基金安全網,但正在迅速累積醫學實證及相對效益略高的特定自費癌症藥物。而撒瑪利亞基金涵蓋的藥物是累積了足夠醫學實證,其臨床成效已獲驗證。然而,隨著時間發展,計劃目前涵蓋的藥物,將來或會因為累積了足夠的醫學實證而獲重新歸類,納入撒瑪利亞基金的涵蓋範圍。另一方面,計劃亦會按其他未納入的癌症藥物所累積的醫學實證和其臨床成效驗證的進展,將合適的特定自費癌症藥物納入計劃。計劃涵蓋的藥物由開展時(即2011年8月)的六種增加至現時(即2017年6月)的十三種;另有三種原由計劃涵蓋的自費藥物/適應症已獲納入撒瑪利亞基金之資助範圍。故此,我們認為目前有必要保留計劃。
(2) 為嚴重殘疾人士提供特別護理津貼	5年 9個月	為進一步支援殘疾人士及其家人和照顧者,關愛基金(基金)於2016年10月推出「為低收入的殘疾人士照顧者提供生活津貼試驗計劃」及「為獲聘於有薪工作的高額傷殘津貼領取者提供津貼以聘請照顧者試驗計劃」。社會福利署(社署)會持續檢討上述2個試驗計劃及「為嚴重殘疾人士提供特別護理津貼」項目的成效、受惠對象人數以及各項殘疾人士社區支援措施的發展情況,以決定是否將項目納入政府恆常資助。

項目	推行年期	未獲納入政府恆常資助的原因
(3) 為租住私人樓宇的綜援住戶提供津貼	5 年 8 個月	<p>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下的租金津貼最高金額每年按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中私人房屋租金指數的變動而作出調整。該指數由政府統計處按月編製，用以量度開支較低的非綜援家庭的私人房屋租金走勢，從而調整租金津貼最高金額，讓綜援住戶應付所需的租金開支。社署在 2013 年至 2017 年期間調整綜援租金津貼最高金額的累計升幅達 35%，從而進一步紓緩住在私人房屋的綜援人士的租金壓力。</p> <p>是否將項目納入政府恆常資助須考慮多方面因素，包括可能會引發私人樓宇的租金上升（包括非綜援家庭居住的房屋），因此，政府在協助有需要的人士必須審慎，以確保公帑運用得宜。</p> <p>社署會繼續參照私人房屋租金指數的變化，按既定機制適時調整租金津貼最高金額。而此非恆常性項目則可在週期性租金上升時，紓緩租住私樓的綜援住戶的經濟壓力，而同時盡量避免進一步引發私人樓宇的租金上升。</p>
(4) 為因屋宇署執法行動而須遷出工廠大廈劏房的合資格住戶提供搬遷津貼	5 年 5 個月	政府現時正就項目進行中期檢討，包括通盤考慮現時津貼金額及申請門檻等，亦會檢討是否有需要將項目納入政府恆常資助。
(5) 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	4 年 9 個月	基金在 2012 年 9 月推出「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讓接受家居照顧服務或家務助理服務的低收入長者，獲得免費鑲活動假牙和其他相關的牙科診療服務。由於項目現正分階段擴展至領取「長者生活津

項目	推行年期	未獲納入政府恆常資助的原因
		<p>貼」的不同年齡組別的人士，因此目前未有計劃把項目納入政府恆常資助。</p>
(6) 為舊樓業主立案法團提供津貼	4 年 8 個月	<p>為加強對樓齡高、租值低的舊樓法團的支援，並達致提升大廈管理的目標，基金於 2012 年 10 月推行「為舊樓業主立案法團提供津貼」計劃（計劃）。負責推行計劃的民政事務總署於 2015 年 8 月為計劃進行成效檢討，結果顯示計劃有效舒緩舊樓法團日常管理開支的財政壓力。基金於 2015 年 10 月推出為期 3 年的優化計劃，讓更多舊樓法團和基層業主受惠。合資格的法團可以實報實銷方式，分最多五次就指定的項目申請資助，每個項目最多可獲發放實際支出的 50%，每個法團資助總額上限為 20,000 元。</p> <p>管理私人大廈是業主的責任，因此政府在協助舊樓法團必須審慎，以確保公帑運用得宜。民政事務總署稍後會為優化計劃進行成效檢討，並會在有效運用公共資源的情況下，詳細考慮計劃的未來路向，以及就檢討結果向關愛基金專責小組作出匯報。</p>
(7) 進一步鼓勵「自力更生綜合就業援助計劃」綜接受助人就業的獎勵計劃	3 年 2 個月	<p>為期 3 年的進一步鼓勵「自力更生綜合就業援助計劃」綜接受助人就業的獎勵計劃（獎勵計劃）於 2017 年 3 月 31 日已大致完成，但一些在 2014 年 4 月 1 日之後才登記參加獎勵計劃的人士，他們亦會有 3 年時間累計獎勵金，故他們在獎勵計劃下可累計獎勵金的時間也會順延。最後一批登記參加者可累計獎勵金至 2017 年 7 月初。</p>

項目	推行 年期	未獲納入政府 恆常資助的原因
		<p>社署已委託中文大學就獎勵計劃進行成效評估研究。現時，有關成效評估研究尚在進行中，故需待該評估研究完成後才可訂定獎勵計劃的未來方向。</p>